

证券代码：002848

证券简称：高斯贝尔

公告编号：2018-034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更正后)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无异议。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谢永红	独立董事	公务出差	雷宏
王浩	董事	公务出差	石循喜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高斯贝尔	股票代码	00284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春		
办公地址	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观山洞街道高斯贝尔产业园		
电话	+86 (735) 2659962		
电子信箱	wangchun@gospell.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为国内较早进行数字电视软硬件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企业之一，掌握数字电视领域内的20多项核心技术，是面向全球数字电视市场且核心产品自给度较高的产品制造商，业务规模、市场品牌、综合实力在行业内位居前列。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数字电视软硬件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数字电视前端设备、数字电视系统软件、数字电视终端产品，并能提供有线、地面数字电视系统及技术服务，为数字电视端到端全套系统解决方案服务商。公司于报告期内收购家居智能公司100%股权，家居智能公司主要从事无线数字监控设备、无线音视频传输设备、智能监控设备、通信设备、多媒体电子终端设备、网络摄像机的技术开发、生产和销售业务。公司主要产品类别及用途如下：

类别	用途
数字电视前端设备	包括编码器、码流转换器、复用器、加扰器、调制器、适配器、解码器以及微波发射机、前端天线等设备，用于接收或者编码产生数字电视信号，并对其处理，最后送入网络进行传输
数字电视系统软件	以条件接收系统（CAS）为主，包括各类数字电视基本软件、增值软件、运营支撑软件，实现设备网管、节目加密、电子节目指南信息传输、数据广播、广告信息插入、视频点播、用户管理系统（SMS）、业务运营支撑管理等功能
数字电视终端产品	包括有线数字机顶盒（含智能卡或卡芯片）、地面数字机顶盒、卫星接收机及其配套安装的天线、高频头、降频器，用于接收各类信道传输的数字电视信号，经信号接收与放大、解调、解复用、解码后输出到电视机
智能家居领域产品	网络摄像头终端设备、家庭无线安防、检测工具摄像头和智慧家庭监控平台等

1、有线数字电视端到端系统产品的销售和配套技术服务

公司为有线电视网络的数字化提供全线相关产品，包括以接收机、编转码器、复用加扰调制器为主构成的数字电视网络前端设备，以条件接收系统、用户管理系统、数字电视业务信息播发系统、广告播出系统等为主构成的系统软件，以及用户终端机顶盒和智能卡等。

目前，虽然在全世界的许多发达国家和地区的有线电视网络已经完成了数字化改造和网络双向改造，但是仍有许多第三世界国家和地区亟待进行初步的整体数字化转换工作，且这些数字电视新兴市场具备巨大的体量。这些国家和地区由于整体经济水平相对落后，所以运营商对于网络数字化改造和发放给订户的终端设备的成本非常敏感。由于高斯贝尔公司从设备、系统到终端的核心技术都完全掌握在自己手里，因而运营商从公司整体采购相关产品和服务，相对于从不同的供应商分别采购的方式而言，具有非常明显的成本优势。同时因为高斯贝尔公司提供全套系统及产品，各个系统软件之间，系统软件与前端设备之间的接口复杂度会大大降低，系统集成和工程部署的工程量会大大减少，解决可能存在的问题和满足客户定制需求的响应速度会大大加快，提升了客户的体验感，减少了客户的后顾之忧。

2、地面数字电视传输覆盖和系统产品

在报告期内，公司作为主要供应商之一参与了中国国家地面数字电视网络覆盖工程的建设。

根据广电总局《地面数字电视广播覆盖网发展规划》，我国将于2020年完成全国地面数字电视广播覆

盖网的基本建设，使地面数字电视综合覆盖率基本达到现有模拟电视覆盖水平，地面数字电视接收机基本普及，地面模拟电视信号停止播出。为实现此目标，国家分多期招标实施地面数字电视信号覆盖工程建设。

公司在国内地方（DTMB）和海外（比如欧标DVB-T/T2，南美ISDB-T系统）地面数字电视网络建设中积累了丰富的相关产品设计和生产、以及网络规划设计和工程建设服务经验。公司在地面数字电视覆盖相关领域具备齐全的产品线，包括单频网适配设备、地面数字电视发射机、天馈系统、信号中继链路相关设备、网络管理和监控设备和软件系统等。

3、广播电视“户户通”工程

从2010年起，国家针对偏远地区的电视节目覆盖工程，正式从村村通进入了户户通的发展阶段。2015年起广电总局加大户户通工程的建设推进，取缔卫星清流节目（指不加密节目），迎来了直播星用户的爆发式增长。经过几年的发展，户户通用户突破1亿户。近两年已从标清向高清方向发展。2017年，户户通开始启动国有北斗定位方案，正式揭开了第四代的发展新征程。“户户通”目标是到2020年，基本实现数字广播电视户户通，形成覆盖城乡、便捷高效、功能完备、服务到户的新型广播电视覆盖服务体系。

2010年郴州希典公司成为“户户通”工程第一批供应商，几年来取得了不俗的业绩，进入了全国多家省市，已进入户户通领域的第一梯队。

4、智能家居领域产品

随着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突飞猛进，云计算、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不断推动智慧生活，目前数字电视产业处于转型升级阶段，逐步向“智慧家庭”方向演进，智能家居在生活中扮演越来越重要的角色。公司将持续智能家居领域产品线开发与拓展。重点围绕“智慧家庭”和“物联网（IOT）”进行技术开发和产品创新，包括P2P流媒体开发、云储存、人工智能IPC、智能家居套装等相关产品。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078,131,837.36	944,950,064.50	1,100,598,459.71	-2.04%	843,364,076.09	843,364,076.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84,571.87	60,130,641.76	63,977,961.33	-76.58%	50,244,242.76	50,244,242.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439,135.42	60,106,295.08	62,722,085.41	-119.83%	45,896,251.23	45,896,251.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80,142.67	-27,843,310.32	-18,257,036.66	-256.47%	111,574,902.93	111,574,902.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35	0.4797	0.5104	-81.68%	0.4008	0.4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35	0.4797	0.5104	-81.68%	0.4008	0.40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3%	10.30%	10.92%	-8.99%	9.51%	9.51%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1,324,951,619.69	1,149,728,942.78	1,272,294,306.75	4.14%	1,064,295,591.38	1,064,295,591.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46,755,742.58	614,290,556.58	649,323,016.64	-0.40%	553,546,585.25	553,546,585.2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01,570,822.23	203,937,403.62	212,045,280.65	330,243,403.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95,120.65	6,110,498.67	-18,575,164.33	12,850,693.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97,758.44	2,529,525.91	-22,477,717.84	-11,276,363.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989,751.18	-13,846,133.27	-32,193,679.05	44,869,956.2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是

上述财务指标与公司已披露的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不存在重大差异，但上述1~3季度的分季加总数与第三季报累计数、上述1~4季度的分季加总数与年度报告累计数有差异，原因：

2017 年 8 月 30 日，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深圳市高斯贝尔家居智能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全体股东（深圳高视伟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刘潭爱、欧阳健康、杨长义、童鹰、王军建、何春伟、张祖德、肖平，以下简称“乙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目标公司100%的股权由乙方转让给甲方，转让价款总额为人民币25,000.00万元（2018 年 3 月 16 日转让总价款修订为22,600.00万元，详见2018年3月1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调整收购深圳市高斯贝尔家居智能电子有限公司100%股权方案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18-022）以及双方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自2017年9月起将深圳市高斯贝尔家居智能电子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并在编制合并报表时对相关指标及数据进行了追溯合并调整。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60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21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潭爱	境内自然人	27.89%	46,618,800	46,618,800	质押	24,400,000	
深圳高视伟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47%	10,822,600	10,822,600			
深圳市中兴合成长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9%	9,000,000	9,000,000			
上海景林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9%	5,000,000	5,000,000			
马刚	境内自然人	2.11%	4,081,000	4,081,000			
深圳市达晨财信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	3,350,000	3,350,000			
游宗杰	境内自然人	1.94%	3,243,600	3,243,600			
胡立勤	境内自然人	1.62%	2,703,000	2,703,000			
孙二花	境内自然人	1.60%	2,671,200	2,671,200			
谌晓文	境内自然人	1.43%	2,385,000	2,385,000			
陈功田	境内自然人	1.43%	2,385,000	2,385,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刘潭爱与孙二花是夫妻关系。刘潭爱持有高视创投 90.67% 的股份，并担任高视创投董事长兼总经理，游宗杰持有高视创投 4.665% 的股份，担任高视创投董事，谌晓文持有高视创投 4.665% 的股份，担任高视创投董事。刘潭爱、孙二花、高视创投、游宗杰、谌晓文为法定一致行动人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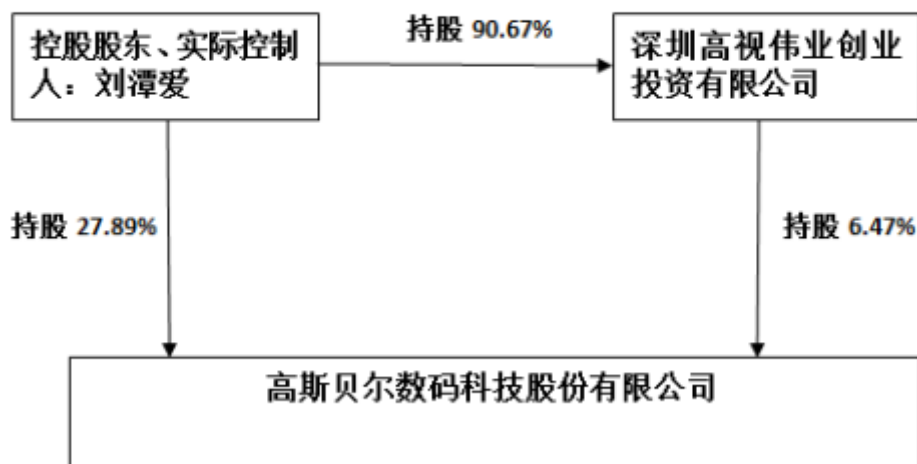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制关系图（报告期末）**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行业竞争加剧，营业收入方面，同比2016年下降了2.04%，但海外业务持续增长，海外营业收入同比2016年增长了2.93%。受DDR、FLASH和电容等原材料涨价以及美元持续贬值导致汇兑损失增加等因素影响，营业利润同比2016年下降了89.12%。

2017年全球经济缓慢增长、加速了行业内的竞争和洗牌，公司所处行业挑战与机遇并存：

1、传统数字电视行业

报告期内，深耕传统的数字电视业务，统筹国内与海外市场。国内市场方面：国内广电局2017年无大项目启动。在此大环境下，公司进行了市场调整。进军智慧校园市场，2017年除完成东星职校和眉山职业技术学院项目外，还有多个项目也取得了实质性进展。由于此类项目周期长，业绩会在2018年以及后期中释放。海外市场方面：外贸营业收入相比2016年增长了2.93%，相对稳定。海外市场的业绩增长得益于公司在Gospell CA 上多年的投入，这种端到端产品和服务的提供模式具备部署迅速、服务快捷、成本低廉等特点，非常适合海外运营商市场的要求，2017年公司高安CA成功中标印度ARASU项目，2017年已出货200万台标清机顶盒，按照项目计划，预计还有400万台机顶盒需求。除了在印度市场大力拓展Gospell CA系统

外，公司还在南美，东南亚和非洲等其他区域加大自有CA系统的推广力度，预计2018年在这些区域会有较大突破。2018年，公司将继续完善高安CA，推进系统平台优势，加快增值服务业务布局与拓展，实现终端产品、系统销售加增值服务联合运营的初步目标。

2、高频微波覆铜板产业

报告期内，公司覆铜板项目车间完成建设、设备改造和工艺试产工作，2017年末，该项目已取得了军工资质，并且已实现FR4板材批量生产，PTFE产品已经开始小批量试产，PPO处于试产阶段。公司加大了研发力度，深入了解客户的切实需求，各种型号产品得到多行业认证，为后续的批量供货提供保障。随着5G与汽车电子的发展，会带来高频覆铜板增量需求，公司将以此为契机，实现规模化生产，抢占市场占有率，推动公司业务增长。2018年，该项目将顺利量产并实现盈利。

3、智能家居

报告期内，公司为更好的实现发展战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积极开展数字电视产业结构升级和业态创新，重点布局和拓展“智慧家庭”相关产品。家居智能主要产品包括网络摄像头终端设备、家庭无线安防、检测工具摄像头和智慧家庭监控平台等，未来将持续围绕智能家居领域产品线开发与拓展。研发重点围绕“智慧家庭”和“物联网(IOT)”进行技术开发和产品创新，主要包括P2P流媒体开发、云储存、人工智能IPC、智能家居套装等技术。公司通过拓展“家居智能”相关产品整合资源优势，有利于公司数字电视产业升级和业态升级，完善公司产品结构，实现良好的协同效应，打破公司对数字电视产品的依赖，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实现公司整体业绩的进一步提升，加快推进公司进入新的、更高的发展台阶。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数字电视产品	825,064,741.09	174,554,029.73	21.16%	-8.78%	-30.74%	-6.71%
家居智能产品	205,477,537.73	42,065,030.35	20.47%	34.49%	58.43%	3.09%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078,131,837.36	1,100,598,459.71	-2.04%	下降主要原因：1) 境外主要市场（印度）第四期模拟电视关停计划推迟，数字电视升级推进缓慢，其它新兴市场尚处起步阶

				段；2) 境内数字电视及户户通产品市场需求疲软。
营业成本	839,976,444.44	808,553,828.85	3.89%	上升主要原因：1) 低毛利率产品销售占比增加；2) 关键电子元器件材料采购价格不断上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984,571.87	63,977,961.33	-76.58%	下降主要原因：1) 高毛利率产品销售下降；2) 公司业务以境外为主，报告期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持续上升，产生了大额的汇兑损失。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一)、公司于2017年4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1、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日期：2016年5月1日

(2)、会计政策变更原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2016年12月3日发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6]22号）的规定，将“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科目，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将自2016年5月1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从“管理费用”科目调整至“税金及附加”科目。

(3)、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公司原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在“管理费用”项目列示。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在“营业税金及附加”核算，原在利润表中“营业税金及附加”列示。

(4)、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1) 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2) 将自2016年5月1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调整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1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上述规定进行损益科目间的调整，不影响损益总额，不涉及往年度的追溯调整。根据财政部《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本公司将2016年5-12月份的印花税、房产税、土地使用税从费用类科目调整至“税金及附加”科目，2016年5月份之前的发生额仍列报于“管理费用”项目。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2016年财务报表累计影响为：“税金及附加”科目增加1,602,120.10元，费用类科目减少1,602,120.10元。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无重大影响，对当期及前期列报的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影响。

(二)、公司于2017年8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1、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日期：2017年6月12日

(2)、会计政策变更原因：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进行了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新政策规定：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入。通知要求企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实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本次变更前，公司会计政策执行的是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财政部印发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中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公司将按照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中的规定执行。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之后颁布的相关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对本报告期的与企业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从利润表“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至利润表“其他收益”项目列报。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2017年年度财务报表累计影响为调增“其他收益”科目15,604,196.92元，调减“营业外收入”科目1,5604,196.92元。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规定进行损益科目间的调整，不会对公司2017年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损益总额，不涉及往年度的追溯调整。

(三)、公司于2018年4月20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1、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及变更日期

(1) 财政部于2017年4月28日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 财政部于2017年12月25日修订并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当按照本通知要求编制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由于上述通知及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2、变更前后采用会计政策的变化

(1)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采用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2)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执行财政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和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有关规定。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净利润不产生影响。

根据以上通知规定，公司调整财务报表列报，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按照未来适用法处理。在资产负债表中新增“持有待售资产”、“持有待售负债”项目。在利润表中新增“持续经营净利润”、“终止经营净利润”、“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通知》规定进行调整。具体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新增列报“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本年度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金额14,984,571.87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金额为 0 元。2016年度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为63,977,961.33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为0 元。
(2) 在利润表中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及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本年度列示“资产处置收益”金额为-288,418.97元。该变更对2016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7年9月15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相关资产暨关联方交易的议案》，公司以现金方式购买家居智能公司100%股权。家居智能公司于2017年9月22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同时，家居智能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家居智能公司	100.00%	同受实际控制人刘潭爱控制	2017-9-30	完成工商变更，支付股权款，实施控制。

(续上表)

被合并方名称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家居智能公司	159,918,488.29	12,467,050.75	155,648,395.21	3,847,319.57
--------	----------------	---------------	----------------	--------------

(4) 对 2018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不适用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潭爱

2018 年 4 月 24 日